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关于推进山东省体育消费试点

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《关于推进山东省体育消费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关于推进山东省体育消费试点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做好全省体育消费试点工作，探索促进体育消费城市发展新路径，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现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试点目标

（一）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、市关于促进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，坚持办人民满意的体育，以开展山东省体育消费试点工作为契机，推动全区体育消费持续增长、消费结构优化升级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体育消费领域日益增长的美好需求。通过两年的试点，将张店区打造成为体育消费活力显著、消费需求旺盛、消费结构合理、产品和服务充分有效供给的山东省体育消费示范城市。

（二）年度目标

2023年，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，在区级、镇（街）实现“三个一”和“两个一”全民健身工程的基础上，新建10片时尚街头篮球场，完成张店区新全民健身中心一期工程建设；丰富体育产品供给，办好淄博马拉松、全国电子竞技大赛、中国淄博孝妇河湿地轮滑节等重大赛事活动和全民健身运动会、社区运动会等500场以上各级各类全民健身活动；搭建体育消费平台，2023年5月18日—20日在淄博会展中心举办张店区体育消费季启动仪式。张店全民健身中心实施免费低收费开放，发放场馆类体育消费券，促进健身俱乐部、体育综合服务体、冰雪等场所体育消费。全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57%，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.5平方米。

2024年，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工程，以全域公园城市建设为切入点，规划建设更多全民健身场地设施，努力打造“10分钟健身圈”，完成张店区新全民健身中心二期工程建设，在继续举办好淄博马拉松、全国电子竞技大赛的基础上，增加不少于2项全国性赛事，举办区级各类全民健身活动600场以上。发放场馆类体育消费券，刺激体育消费持续增长。全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58%，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.56平方米。

二、工作举措

（一）实施体育消费公共服务强化行动，夯实群众消费基础

**1.增加体育消费设施供给。**认真实施区级“三个一”工程和镇（街）“两个一”工程，在镇（街道）、村（居）场地设施全覆盖的基础上，重点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工程，做好老旧器材的更新和维护，新建10片时尚街头篮球场。合理利用公园广场、公共绿地及空置场所，建设休闲健身设施，打造城市社区“10分钟体育健身圈”，加大农村体育设施投入力度，促进城乡体育消费一体化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店分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，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）

**2.增加体育消费活动供给。**完善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三级体育健身组织网络。加快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，提高群众体育健身专业化、规范化水平。积极举办全民健身运动会，广泛开展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三级全民健身赛事活动。发挥好全区基层社会体育组织作用，积极开展各类健身活动。加快发展各类健身休闲、普及性广的运动项目，引导各类体育健身场馆、体育俱乐部等举办适合不同人群特点的线上线下健身项目。积极推动我区“信易健”落实，推广社会类体育场馆分时段免费或低收费开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和体育局，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）

（二）实施体育赛事赋能城市行动，促进体育赛事消费

**3.深化体育赛事改革。**制定年度赛事活动计划，优化赛事服务，强化体育赛事活动过程监管。支持体育赛事运营商举（承）办特色体育赛事活动，在赛事资源、场地、资金等方面给予扶持。大力招引国内外知名体育赛事运营商落户张店，提升全区赛事运营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财政局、市公安局张店分局）

**4.打造张店体育赛事品牌。**实施精品体育运动项目和优质体育赛事资源引进工程，争办国内、国际顶级体育赛事。办好淄博马拉松、全国电子竞技大赛、中国淄博孝妇河轮滑节，打造更多自主知识产权赛事品牌，完善丰富品牌赛事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商务局）

（三）加快体育产业发展，促进体育消费升级

**5.丰富健身休闲项目。**完善健身休闲活动体系，普及足球、篮球、羽毛球、游泳、路跑、骑行等适合大众广泛参与的健身休闲项目，推动并加快发展冰雪、攀岩、极限、轮滑、电子竞技、击剑、马术等时尚运动项目，传承推广武术、空竹等传统体育休闲项目。鼓励引导中小微健身休闲企业、运动俱乐部向“专、精、特、新”方向发展，培育一批信誉好、运作规范、竞争力强的体育健身休闲品牌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企业服务中心）

**6.做大做强体育用品制造业。**支持体育用品企业拓展市场，实现转型升级。鼓励体育用品制造企业加强研发中心建设。支持企业适应大众消费升级趋势，积极开发智能运动装备、智能场馆、可穿戴装备等产品和技术，提升体育产品质量，增强市场竞争力。推进体育产业链补链、延链、强链，形成“产业＋配套、平台＋生态、技术＋赋能”的发展格局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投资促进局、区企业服务中心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**7.大力发展智慧体育。**引导体育企业利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5G等新技术，建设智慧场馆和线上线下融合的体育消费体验馆、智慧健身房，发展数字体育、在线健身、线上培训等业务。利用新媒体平台，创新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，打造体育消费新业态、新模式。推进APP体育赛事、场馆预约、体育培训等服务场景应用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区大数据中心）

（四）实施“体育+”“+体育”行动，培训体育消费新增长点

**8.加快体教融合发展。**完善学校体育教学、训练和竞赛体系，支持学校与体育部门建立运动员共同培养机制。加强体育协会、俱乐部参与校园体育运动普及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为学校体育课外训练和竞赛提供指导，活跃体育培训市场，确保学生掌握1-2项运动技能。扎实推进学校体育联赛，通过开展班级、年级、校际间比赛，提升校园体育整体水平，夯实校园体育人才队伍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）

**9.加快体旅融合发展。**开发体育休闲运动线路和体育旅游项目，引导建设一批以体育运动为主题的旅游休闲目的地，依托赛事、特色活动带动相关产业消费。举办好淄博体育旅游节和玉黛湖花灯节，打造张店体育旅游品牌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文化和旅游局）

**10.加快体文融合发展。**支持媒体及相关企业，争取体育赛事版权，创办体育文创大赛。支持各类企业和个人参加市级以上各类文创大赛，提升全区文创工作水平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文化和旅游局）

**11.加快体医融合发展。**实施“体育＋康养”工程，深入推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，依托区国民体质监测中心，联合区民政局探索成立张店区长者健身房。支持医疗机构培养和引进运动康复师，建设运动康复科室、开设运动医学门诊，支持社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科学健身门诊，拓宽体育服务渠道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卫生健康局）

（五）推动体育消费市场发展，优化体育消费环境

**12.加强体育市场监管。**建立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行政审批局等多部门联合参与的全区体育市场监管运行机制，按各自职责加强对公共体育场馆、高危险性体育项目、体育健身服务机构的安全监管，营造体育运动安全消费环境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行政审批局、市公安局张店分局，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）

**13.规范体育社会服务。**深入落实行业职业资格制度，大力培养教练员、裁判员、社会体育指导员。支持社会力量依法依规创办各类青少年体育俱乐部。规范体育社会组织管理，提升体育社会组织公共服务能力。发挥协会、俱乐部等各类社会组织和社会体育指导员的作用，为大众提供科学健身服务，做好大众体育培训，满足市民的多元化体育消费需求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行政审批局）

**14.营造良好体育消费氛围。**倡导每日运动1小时，培养终身运动好习惯。鼓励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职工参与全民健身活动和体育消费。引导体育企业配套发放相关体验券、优惠券，促进体育消费快速增长。加强体育彩票推广力度，通过赛事冠名、公益体彩进社区等方式，普及体彩公益性宣传，带动体育彩票消费。（责任部门：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委区直机关工委、区总工会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，分管负责同志为副组长的促进体育消费试点工作领导小组，落实促进体育消费工作措施，研究制定行动方案，统筹解决开展促进体育消费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将开展促进体育消费试点纳入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。

（二）加大扶持力度。按照区政府办公室印发的《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在资金、税费、土地、人才等方面加大对体育市场主体的政策扶持力度。对社会力量举（承）办重大体育赛事及创建国家级、省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（单位、项目）、体育旅游精品项目等给予相应资金补助。加大体育设施建设用地保障，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合理利用闲置厂房、仓储用房等存量房地兴办体育产业。吸引高层次体育人才来张店创业和发展，为体育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智力保障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教育和体育局)

（三）加强统计监测。结合线下消费统计调查，联合专业数据统计分析服务机构，加强对体育消费规模、人均体育消费支出、体育消费占居民消费总支出比重等指标数据的监测、分析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统计局、区教育和体育局）

（四）加强宣传工作。结合淄博马拉松、全国电子竞技大赛等重大体育赛事活动，加强对体育消费政策、场景、产品、业态等的宣传，繁荣体育文化，激发市民体育消费热情，营造浓厚的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氛围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区教育和体育局）

附件：张店区推进山东省体育消费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附件

张店区推进山东省体育消费试点

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苏振华 区委副书记、区政府区长

副组长：刘正道 区政府副区长

成 员：牟晓宇 区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

张成鹏 区委区直机关工委书记

武 斌 区总工会党组书记、主席

钱 军 区发改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孟凡伟 区教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于 翔 区工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王 俊 区民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王建军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范祥玉 区人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王 闯 区住建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牛伟业 区商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石 璐 区文旅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国 峰 区卫健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李 辉 区行政审批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刘 华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谭延聆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徐常同 区统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张嘉仪 区投资促进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刘庆刚 区企业服务中心主任

安宏昌 区大数据中心党组书记、主任

张洪波 区融媒体中心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孟凡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翟鹏德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。办公室主要负责试点工作的组织实施、督促调度以及承办领导交办的工作。